



安徽农金

农村银行

会计核算应用指南

主编：王大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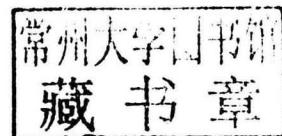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农村银行会计核算应用指南

主 编: 王大卫

副 主 编: 邓成祥 苏小钢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农村银行会计核算应用指南 / 王大卫主编. -- 成都
: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2013. 7
ISBN 978-7-5647-1313-3

I. ①农… II. ①王… III. ①农村信用社—会计—中
国—指南 IV. ①F832. 35-6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31491号

农村银行会计核算应用指南

主编：王大卫

出 版：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成都市一环路东一段159号电子信息产业大厦 邮编：610051）

责任编辑：张 鹏

主 页：www.uestcp.com.cn

电子邮箱：uestcp@uestcp.com.cn

发 行：新华书店经销

印 刷：安徽新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210mm×285mm 印张 25.5 字数 360千字

版 次：2013年6月第一版

印 次：2013年6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647-1313-3

定 价：66.00元

《农村银行会计核算应用指南》编委会成员名单

审定：莫元法

主编：王大卫

副主编：邓成祥 苏小钢

编著人员：秦霏 王海莺 汪加义 黄锋 杨宝莲
王兴华 云三 陈霄 梅宁 章臻
沈志 周显 陈凤英 白礼仁 张彦
查东平

前　　言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同时银监会要求农村合作金融机构于 2010 年底前完成新会计准则的转轨工作。农村合作金融机构（含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农村信用联社）作为金融市场的重要参与者，作为支农力量的主力军，重点服务“三农”、服务县域经济、服务社区、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是其法定义务和社会责任，是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的重要举措，是满足监管要求的迫切需要。

随着农村合作金融机构体制改革的不断推进，业务快速发展，会计记账工具由传统的手工记账变为计算机处理；对外柜台服务的劳动组合形式由原来单一的双人临柜制变为柜组、柜员、综合柜员等多种临柜形式并存。在此背景下迫切需要推动农村合作金融机构广大干部和员工准确把握会计准则的实施对业务经营带来的重大变化和影响。为此，编写了《农村银行会计核算应用指南》一书，它阐明了在会计准则下农村合作金融机构会计制度体系架构和内容，按照现有的主要业务分类，采用理论阐述和实务举例相结合的方式，详细介绍了资金类业务、信贷资产、投资业务、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抵债资产、非信贷资产减值、存款业务、职工薪酬、外汇业务、支付结算业务、或有事项、政府补助、所有者权益、所得税、特殊业务、利润及利润分配、会计调整等会计处理方法。在内容安排上，充分体现了紧扣准则，实务性强，内容新颖、涉及面广等特点。

希望《农村银行会计核算应用指南》一书能成为应用新会计准则的有益工具，满足广大财会人员、内审人员和管理人员进一步提高专业技能的需要，培育出学习准则、遵守准则、应用准则的良好氛围，促进新会计准则在农村合作金融结构系统内的全面实施。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不足，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13 年 4 月 22 日

目 录

第一篇 会计核算应用指南

| | |
|----|-------------------------|
| 1 | 第一章 资金类业务 |
| 1 | 第一节 资金类业务概述 |
| 1 | 第二节 资金类业务的会计处理 |
| 11 | 第二章 信贷资产 |
| 11 | 第一节 一般类贷款 |
| 19 | 第二节 透支类信贷资产 |
| 22 | 第三节 贴现类信贷资产 |
| 25 | 第四节 委托及代理类信贷资产 |
| 29 | 第五节 贸易融资类信贷资产 |
| 34 | 第三章 投资业务 |
| 34 | 第一节 投资的分类概述 |
| 35 | 第二节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39 | 第三节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45 | 第四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51 | 第五节 债券投资的分类选择及其对财务效果的影响 |
| 54 | 第四章 长期股权投资 |
| 54 | 第一节 长期股权投资概述 |
| 54 | 第二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确认和计量 |
| 56 | 第三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
| 59 | 第四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转换 |
| 61 | 第五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终止确认 |
| 61 | 第六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 |
| 62 | 第五章 固定资产 |
| 62 | 第一节 固定资产概述 |
| 62 | 第二节 固定资产初始确认和计量 |

| | |
|-----|--------------------|
| 64 | 第三节 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 |
| 69 | 第四节 固定资产的处置 |
| 72 | 第六章 无形资产 |
| 72 | 第一节 无形资产概述 |
| 72 | 第二节 无形资产的初始确认和计量 |
| 74 | 第三节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
| 76 | 第四节 无形资产的处置 |
| 78 | 第七章 投资性房地产 |
| 78 | 第一节 投资性房地产概述 |
| 79 | 第二节 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确认和计量 |
| 80 | 第三节 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 |
| 84 | 第八章 抵债资产 |
| 84 | 第一节 抵债资产的概述 |
| 85 | 第二节 抵债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
| 89 | 第九章 非信贷资产减值 |
| 89 | 第一节 非信贷资产减值概述 |
| 90 | 第二节 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 |
| 95 | 第三节 减值处理的具体方法 |
| 106 | 第十章 存款业务 |
| 106 | 第一节 存款类业务概述 |
| 106 | 第二节 存款类业务的会计处理 |
| 114 | 第三节 久悬未取存款的具体核算方法 |
| 115 | 第十一章 职工薪酬 |
| 115 | 第一节 职工薪酬概述 |
| 116 | 第二节 职工薪酬的确认和计量 |
| 122 | 第十二章 外汇业务 |
| 122 | 第一节 外汇业务概述 |
| 123 | 第二节 存贷业务会计处理 |

| | |
|-----|----------------------|
| 127 | 第三节 汇款业务会计处理 |
| 129 | 第四节 结售汇业务的会计处理 |
| 131 | 第五节 外币票据托收业务的会计处理 |
| 133 | 第六节 外汇资金拆借业务的会计处理 |
| 135 | 第七节 信用证结算业务的处理 |
| 136 | 第八节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折算 |
| 138 | 第十三章 支付结算业务 |
| 138 | 第一节 支付结算业务概述 |
| 138 | 第二节 支票 |
| 138 | 第三节 银行本票 |
| 139 | 第四节 银行汇票 |
| 140 | 第五节 商业汇票 |
| 141 | 第六节 汇兑 |
| 142 | 第七节 委托收款 |
| 142 | 第八节 托收承付 |
| 143 | 第十四章 或有事项 |
| 143 | 第一节 或有事项概述 |
| 143 | 第二节 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
| 144 | 第三节 常见或有事项及会计处理 |
| 146 | 第十五章 政府补助 |
| 146 | 第一节 政府补助概述 |
| 146 | 第二节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
| 147 | 第三节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
| 148 | 第四节 常见政府补助 |
| 150 | 第十六章 所有者权益 |
| 150 | 第一节 所有者权益概述 |
| 150 | 第二节 所有者权益的会计处理 |
| 154 | 第十七章 所得税 |
| 154 | 第一节 所得税会计概述 |
| 155 | 第二节 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及暂时性差异 |

| | |
|---------------------|--------------------------|
| 158 | 第三节 递延所得税负债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和计量 |
| 162 | 第四节 所得税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
| 163 | 第五节 所得税具体会计处理 |
| 第十八章 特殊业务 | |
| 175 | 第一节 债务重组 |
| 176 | 第二节 经营租赁 |
| 177 | 第三节 金融资产转移 |
| 180 | 第四节 代客理财业务 |
| 第十九章 利润及利润分配 | |
| 182 | 第一节 利润构成 |
| 182 | 第二节 利润结转的处理 |
| 第二十章 会计调整 | |
| 184 | 第一节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 187 |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第二篇 会计科目使用说明

| | |
|-----|---------------|
| 189 | 第一章 资产类科目 |
| 208 | 第二章 负债类科目 |
| 219 | 第三章 资产负债共同类科目 |
| 222 | 第四章 所有者权益类科目 |
| 225 | 第五章 损益类科目 |
| 230 | 第六章 表外资产科目 |

第三篇 会计科目表

第四篇 会计核算制度

| | |
|-----|---------------|
| 284 | 第一章 总 则 |
| 285 | 第二章 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 |
| 285 | 第一节 会计机构 |

| | |
|-----|------------------------|
| 285 | 第二节 会计人员及岗位管理 |
| 286 | 第三章 会计确认 |
| 286 | 第一节 资产的确认 |
| 287 | 第二节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的确认 |
| 288 | 第三节 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 |
| 288 | 第四章 会计计量 |
| 288 | 第一节 计量属性 |
| 289 | 第二节 资产的计量 |
| 290 | 第三节 负债的计量 |
| 291 | 第五章 会计核算 |
| 291 | 第一节 会计科目 |
| 291 | 第二节 会计账户 |
| 291 | 第三节 会计凭证 |
| 292 | 第四节 会计账簿 |
| 293 | 第五节 记账规则 |
| 293 | 第六节 计息规则 |
| 294 | 第七节 账务组织及核对 |
| 295 | 第六章 会计电算化 |
| 295 | 第七章 财务报告 |
| 295 | 第一节 编报规则 |
| 295 | 第二节 财务报表 |
| 296 | 第三节 报表附注 |
| 296 | 第四节 会计决算 |
| 297 | 第五节 会计调整 |
| 297 | 第八章 会计签章 |
| 299 | 第九章 有价单证与重要空白凭证 |
| 300 | 第十章 会计档案 |
| 300 | 第一节 档案归档 |
| 301 | 第二节 档案保管 |

301 | 第三节 档案调阅、移交及销毁

301 | **第十一章 会计监督检查**

301 | 第一节 会计监督

302 | 第二节 会计检查

302 | **第十二章 考核与奖惩**

302 | **第十三章 附 则**

第五篇 会计核算基本规范

303 | **第一章 总则**

303 | **第二章 基本规定**

308 | **第三章 资产**

308 | 第一节 现金和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08 | 第二节 存放和拆放同业款项

308 | 第三节 贵金属

308 | 第四节 贷款和应收款项

309 | 第五节 长期股权投资

313 | 第六节 其他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

317 | 第七节 金融资产转移

321 | 第八节 固定资产

324 | 第九节 无形资产

327 | 第十节 投资性房地产

329 | 第十一节 抵债资产

329 | 第十二节 其他资产

330 | **第四章 资产减值**

330 | 第一节 金融资产减值

332 | 第二节 非金融资产减值

336 | **第五章 负债**

336 | 第一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337 | 第二节 其他金融负债 |
| 337 | 第三节 非金融负债 |

| | |
|-----|----------------------|
| 338 | 第六章 衍生金融工具 |
| 338 | 第一节 衍生金融工具 |
| 339 | 第七章 所有者权益 |
| 339 | 第一节 股本 |
| 339 | 第二节 资本公积 |
| 340 | 第三节 其他所有者权益 |
| 340 | 第八章 收入 |
| 342 | 第九章 费用 |
| 342 | 第一节 成本 |
| 343 | 第二节 职工薪酬 |
| 346 | 第十章 所得税 |
| 348 | 第十一章 利润及利润分配 |
| 348 | 第十二章 债务重组 |
| 349 | 第十三章 企业合并 |
| 349 | 第一节 企业合并方式 |
| 350 | 第二节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 351 | 第三节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 353 | 第十四章 或有事项 |
| 355 | 第十五章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 357 | 第十六章 外币折算 |
| 357 | 第十七章 政府补助 |
| 358 | 第十八章 会计调整 |
| 358 | 第一节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359 | 第二节 会计估计变更 |
| 359 | 第三节 会计差错更正 |
| 360 | 第四节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 | |
|-----|--------------------|
| 361 | 第十九章 财务会计报告 |
| 361 | 第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分类 |
| 361 |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
| 361 | 第三节 利润表 |
| 362 | 第四节 现金流量表 |
| 364 | 第五节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 364 | 第六节 合并财务报表 |
| 366 | 第七节 中期财务报告 |
| 367 | 第八节 附注 |
| 373 | 第九节 关联方披露 |
| 375 | 第十节 分部报告 |
| 377 | 第十一节 金融工具列报 |
| 382 | 第二十章 附则 |

第六篇 安徽省农村合作金融机构 财务管理实施办法

| | |
|-----|--------------------|
| 383 | 第一章 总则 |
| 383 | 第二章 职责、职权 |
| 384 | 第三章 财务风险 |
| 386 | 第四章 资金筹集 |
| 387 | 第五章 资产营运和管理 |
| 394 | 第六章 成本费用 |
| 397 | 第七章 收益与分配 |
| 399 | 第八章 重组和清算 |
| 400 | 第九章 财务信息 |
| 401 | 第十章 财务评价 |
| 402 | 第十一章 附则 |

第一章 资金类业务

第一节 资金类业务概述

资金类业务是指本机构除外汇买卖之外的,为满足日常运营的资金需求和将本机构资金运营收益最大化,而进行的资金融通业务。其主要业务类型包括现金、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向中央银行借款、存放同业款项、同业存放款项、存放系统内款项、系统内存放款项拆放资金、拆入资金、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等。

资金类业务应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因本类业务自身的特点,其合同利率与实际利率差异较小,将合同利率视同实际利率进行确认与计量。

第二节 资金类业务的会计处理

一、现金的会计处理

现金是持有的、用于备付客户提存需要的库存现金,包括本外币库存现金、运送中现金、自动设备占款、业务周转金。现金资产在本机构成为合同一方时,才能予以确认。

(一) 现金收取和支付的确认、计量

现金应当按照实际金额进行初始计量,现金增加时,相关会计分录如下:

借:现金

贷:××科目

现金减少时,相关会计分录如下:

借:××科目

贷:现金

(二) 错款的会计处理

1. 现金长款

发生长款时,如当日未能查明原因,计入“其他应付款—出纳长款”科目,相关会计分录为:

借:现金

贷:其他应付款—出纳长款

经查明原因后,如属于客户多交或行社少付的,应及时退还,退款时的会计分录为:

借:其他应付款—出纳长款

贷:现金

如经查找,确实无法归还的,经批准后,确认为营业外收入,其相关会计分录:

借:其他应付款—出纳长款

贷:营业外收入—长款收入

2. 现金短款

发生短款时,如当日未能查清和找回,计入“其他应收款—待处理短款”科目,相关会计分录为:

借:其他应收款—待处理短款

贷:现金

经查明如是人为原因,应向相关责任人追缴所短缺现金,收到赔款时,相关会计分录为:

借:现金

贷:其他应收款—待处理短款

如未能查明原因的,经批准后,确认为营业外支出,相关会计分录为:

借:营业外支出—出纳结算赔款

贷:其他应收款—待处理短款

(三)现金调缴款的会计处理

1. 调款的会计处理

分支机构向行社总部调款时:

分支机构的会计处理为:

借:现金—库存现金

贷:社(行)内部往来

总部的会计处理为:

借:社(行)内部往来

贷:现金—库存现金

2. 缴款的会计处理

分支机构向行社总部缴款时:

分支机构的会计处理为:

借:社(行)内部往来

贷:现金—库存现金

总部的会计处理为:

借:现金—库存现金

贷:社(行)内部往来

二、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的会计处理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是指本机构为了办理业务资金的调拨、同城票据交换和异地跨系统资金汇划、提取和缴存现金、存款准备金缴存等需要而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各种款项(含存放中央银行特种存款)。

(一)初始确认

本机构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各项款项,在本机构成为合同一方时予以确认。

(二)初始计量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按照存放的实际金额予以计量,相关会计分录如下:

借: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贷:现金或××科目

(三)后续计量

1. 增加或减少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时,按实际发生金额计量。

如果增加在中央银行的存放款项,相关会计分录如下:

借: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贷:现金或××科目

如果减少在中央银行的存放款项,作相反会计分录。

2. 计收利息

(1) 收息日结记利息收入, 相关会计分录如下:

借: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或××科目

贷: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2) 对于存放中央银行特种存款, 应于结息日计提应收利息, 相关会计分录如下:

借: 应收利息—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应收利息

贷: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实际收到时:

借: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贷: 应收利息—存放中央银行应收利息

(4) 资产负债表日计提应收利息:

借: 应收利息—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应收利息

贷: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四) 终止确认

1. 收回在中央银行的存放款项时, 相关会计分录如下:

借: ××科目

贷: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2. 收回存放中央银行特种存款时, 相关会计分录如下:

借: 应收利息—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应收利息

贷: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借: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准备金存款

贷: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特种存款

应收利息—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应收利息

三、向中央银行借款的会计处理

向中央银行借款是指本机构主要用于解决支付清算的款项不足或发放支农贷款向中国人民银行借入的款项。

(一) 初始确认

本机构向中央银行借款, 在本机构成为合同一方时予以确认。

(二) 初始计量

借入日的相关会计分录如下:

借: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贷: 向中央银行借款

(三) 后续计量

1. 结记利息支出, 相关会计分录如下:

借: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贷: 应付利息—向央行借款应付利息

借: 应付利息—向央行借款应付利息

贷: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 年末资产负债表日计提应付利息, 相关会计分录如下:

借: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贷：应付利息—向央行借款应付利息

(四) 终止确认

还款日的相关会计分录如下：

借：金融机构往来支出—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贷：应付利息—向央行借款应付利息

借：应付利息—向央行借款应付利息

 向中央银行借款

贷：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四、存放同业款项的会计处理

存放同业款项是指本机构存放于境内、境外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用于往来资金清算或赚取利息的款项(含存放系统内款项)。

(一) 初始确认

存放同业款项在本机构成为合同的一方时予以确认。

(二) 初始计量

存放同业机构的款项按照存放的实际金额予以计量，相关会计分录如下：

借：存放同业款项/存放系统内款项

 贷：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或××科目

(三) 后续计量

1. 增加或减少存放同业款项

如果增加在同业机构的存放款项，相关会计分录如下：

借：存放同业款项/存放系统内款项

 贷：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或××科目

如果减少在同业机构的存放款项，作相反会计分录。

2. 计收利息

(1) 收息日结记利息收入，相关会计分录如下：

借：存放同业款项或××科目

 贷：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2) 对于约期存款，应于结息日计提应收利息，相关会计分录如下：

借：应收利息—存放同业应收利息

 贷：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实际收到时：

借：存放同业款项或××科目

 贷：应收利息—存放同业应收利息

(3) 年末资产负债表日计提应收利息，相关会计分录如下：

借：应收利息—存放同业款项应收利息

 贷：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四) 终止确认

1. 在全部收回存放于同业机构的该笔款项时，相关会计分录如下：

借：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或××科目

 贷：存放同业款项/存放系统内款项